

证券代码：600063

证券简称：皖维高新

公告编号：临 2026-072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 VAE 乳液、5 万吨可再分散性胶粉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江苏皖维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皖维”）年产 10 万吨 VAE 乳液、5 万吨可再分散性胶粉项目；
- 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约 57,643.39 万元；
- 根据《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涉及的投资金额属于董事会的决策权限范围，无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 风险提示：新建项目具有一定的建设周期，存在因宏观经济政策影响、未来市场情况变化、行业环境变化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导致新建项目建成后无法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皖维高新”）深耕“VAC—VAE 乳液—可再分散性胶粉”产业链多年，依托持续研发投入形成成熟自主工艺技术与完整产品矩阵，现有 VAE 乳液有效产能 20 万吨、可再分散乳胶粉有效产能 11 万吨，产品覆盖市场主流应用领域，高端牌号已实现对国际头部品牌的规模化替代，出口规模稳步增长，是公司核心优势主导产业。为进一步突破产能瓶颈、扩大供给能力、巩固行业龙头地位，拟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

皖维新材料有限公司在江苏省盐城市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 VAE 乳液、5 万吨可再分散性胶粉项目。

项目用地约 104 亩，建设内容包含 10 万吨/年 VAE 乳液、5 万吨/年可再分散乳胶粉生产装置及配套公辅设施，部分公用工程依托江苏皖维在建的 20 万吨乙烯法功能性 PVA 树脂项目，实现资源共享、降本提效。项目总投资约 57,643.39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52,186.24 万元、建设期利息 2,389.68 万元、流动资金 3,067.47 万元。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江苏皖维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 VAE 乳液、5 万吨可再分散性胶粉项目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u>57,643.39</u>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除银行贷款外，其余全部由企业自筹）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36,450 万元） ☐其他：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u>由控股子公司江苏皖维自筹解决</u>
是否跨境	☐ 是 ☒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九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 VAE 乳液、5 万吨可再分散性胶粉项目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 VAE 乳液、5 万吨可再分散性胶粉项目。

根据《皖维高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涉及的投资金额属于董事会的决策权限范围，无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本次投资标的为年产 10 万吨 VAE 乳液、5 万吨可再分散性胶粉项目，是国家支持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江苏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区，建设周期为三年，项目总投资 57,643.39 万元。本项目工艺技术成熟，运行安全可靠，产品质量稳定优良，系公司推进发展战略、提高市场竞争力的必要安排。

（二）投资标的的信息

1、投资标的

（1）项目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 投资新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0 万吨 VAE 乳液、5 万吨可再分散性胶粉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用地约 104 亩，建设内容包含 10 万吨/年 VAE 乳液、5 万吨/年可再分散乳胶粉生产装置及配套公辅设施，部分公用工程依托江苏皖维在建的 20 万吨乙烯法功能性 PVA 树脂项目，实现资源共享、降本提效。
建设地点	江苏省盐城市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57,643.39
上市公司投资金额（万元）	0
项目建设期（月）	36
预计开工时间	2026 年下半年
预计投资收益率	税后内部收益率 7.66%
是否属于主营业务范围	☒ 是 ☐ 否

（2）投资方出资情况

本项目无其他投资方，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皖维为唯一出资主体。

（3）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本项目为江苏皖维规划建设项目，已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开始进行设计、论证工作。目前，工程按计划有序推进。

（4）项目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定位为化工新材料建设项目，属于公司主营业务之一，符合公司长远战略发展方向。

基于落地条件分析，项目具备充分的实施基础与风险保障。市场层面，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组后产业协同效应持续释放，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已建、在建及规划的瓷砖胶、干混砂浆产能对应胶粉需求超 10 万吨/年，可为项目提供稳定的下游支撑；叠加中小产能出清释放的市场空间，以及富余 VAE 乳液对华北市场的覆盖能力，新增产能可得到有效消化。产业链层面，项目靠近乙烯、醋酸乙烯、PVA 等核心原料产地，江苏皖维同步配套建设 36 万吨醋酸乙烯、20 万吨 PVA 树脂产能，原料可实现就近供应、管道直供；园区土地、蒸汽、绿电等要素成本优势突出，叠加港口物流优势，产品成本与出口竞争力显著提升。技术层面，项目采用公司成熟的高压乳液聚合、多品种胶粉制备等自主工艺技术，核心装备可复制本部成熟产线，关键设备已实现国产化或有稳定国内供应渠道；公司现有专业技术与操作团队充足，可直接遴选骨干、在岗培训保障项目投产运行。政策层面，项目产品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范畴，契合园区功能性材料产业发展定位，不属于限制、淘汰类产业，政策合规风险极低。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项目总投资约 57,643.39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52,186.24 万元，全部由江苏皖维自筹解决。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有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资本结构与产业结构，延伸 VAC、PVA 产业链，生产高端新材料产品，提高产品附加值与盈利能力，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投资完成后不会新增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项目投资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但新建项目具有一定的建设周期，可能存在因宏观经济政策影响、未来市场情况变化、行业环境变化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导致新建项目建成后无法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